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股东大会审议，同意选举张禾阳女士、闫楠先生、张珊珊女士、朱正翔先生、朱青芳女士、朱燕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意选举郑梅莲女士、宋广华先生、严华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人员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10日和2024年8月27日分别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任职资格均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均能够胜任所在岗位职责的要求，未发现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亦未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且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姚伟国先生、姜烨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其他任何公司职务，上述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董事会对上述董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及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6日